

医疗文件指南

残疾复查

根据个人情况，残疾人士可能会有资格获得内布拉斯加州医疗补助。

内布拉斯加州医疗补助提供相关服务，使个人能够继续居住在自己的家中或社区。这些服务通常被称为“豁免服务”。符合特定标准的个人可获得豁免服务。

就内布拉斯加州医疗补助而言，“残疾”的定义是指符合社会保障局（SSA）制定的残疾标准。有时，这一认定由社会保障局（SSA）作出。如果社会保障局（SSA）尚未作出认定，内布拉斯加州卫生与公众服务部（DHHS）的州审查团队（SRT）可以进行认定。州审查团队（SRT）采用与社会保障局（SSA）相同的标准来判定一个人是否属于残疾。

- 儿童联邦残疾判定指南：
<https://www.ssa.gov/disability/professionals/bluebook/ChildhoodListings.html>
- 成人联邦残疾判定指南：
<https://www.ssa.gov/disability/professionals/bluebook/AdultListings.htm>

个人的残疾状态必须定期重新审核。当需要对个案进行重新审核时，内布拉斯加州医疗补助会通知该个人、其父母或监护人。

个人责任

残疾人本人或其父母 / 监护人在残疾认定过程中负有责任。此人有责任联系或拜访为其本人或其子女评估残疾状况的医疗服务提供者。这可能包括医学博士（MD）、骨科博士（DO）、高级执业注册护士（APRN）、护理执业医师（CNP）或助理医师（PA）。

必须提交过去 12 个月内的医疗记录，以证明符合残疾判定标准。请在核查通知要求的截止日期前提交医疗记录。

提交医疗记录的方式：

- 在线方式：iserve.nebraska.gov
- Email：DHHS.ANDICenter@nebraska.gov
- Fax：402-742-2351。
- 亲自递交：可送至当地的卫生与人类服务部办公室（DHHS）。

如果未提供相关信息，SRT 将无法审核该案件。

SRT 将审核提交给内布拉斯加州医疗补助的医疗记录。根据此信息，第

SRT 将判定是否符合残疾标准。内布拉斯加州医疗补助将寄出书面的决定通知。该通知将包含有关上诉权利的信息。

以下是内布拉斯加州医疗补助认为有助于作出残疾认定的医疗证明文件示例。请提供可能有助于本次审核的其他医疗记录。

由接诊医疗机构出具、能证明功能受限情况的医疗记录

请提交过去 12 个月内的以下记录。

按类别划分的文件要求

出生体重偏低且发育不良（仅限三岁及以下儿童）。

- 出生体重和胎龄。
- 发育里程碑。
- 身高、体重、生长曲线图、年龄BMI百分位曲线和身高体重图。

肌肉骨骼系统（脊柱疾病、主要承重关节疾病、截肢、重建手术、无法愈合的骨折）。

- 运动疗法或者物理疗法（PT） / 作业治疗方法（OT）治疗评估，以及关于患者功能能力的记录。
- 影像检查报告（X 光、磁共振成像、计算机断层扫描等）。
- 患者的活动能力。
 - 辅助器具。
 - 使用假肢的能力。
 - 平衡力。
- 手术记录（如适用）。

特殊感觉与言语（视力或听力障碍、言语丧失）

- 眼科检查。
 - 视力和视野测试（视野测量法）。
- 听力检查。
 - 耳科检查和听力测试。
 - ABR（听性脑干反应）测试。
 - 气导听阈值。
 - 单词识别测试。
 - 言语与语言评估。
 - 助听器。
 - 人工耳蜗。
- 手术记录（如适用）。
- 无法发出可被听见、理解或持续的言语。

呼吸系统疾病（哮喘、囊性纤维化、肺移植、慢性呼吸系统疾病、肺动脉高压）。

- 影像与实验室检查报告（X 光片、CT）。
- 需要吸氧。
- 在室内空气中的血氧饱和度。
- 肺功能检查（PFTs）。
 - 肺功能检查包括肺活量测定、一氧化碳弥散量（DLCO）测试、动脉血气分析（ABG）测试，以及脉搏血氧饱和度测定。
 - 所有呼吸功能检测均必须在室内空气环境下完成。
 - 在检测过程中，若第一秒用力呼气容积（FEV1）低于预测正常值的 70%，应在吸入支气管扩张剂后重复进行肺活量测定，以评估呼吸系统疾病，存在医学禁忌除外。
 - 患者在进行检查时必须医学上处于稳定状态。患者被认为在医学上不稳定的例子包括：
 - 在其处方呼吸科用药发生变更后的两周内。
 - 正在患有下呼吸道感染，或完成下呼吸道感染治疗后 30 天内。
 - 正在发生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急性加重，或在慢性呼吸系统疾病急性加重治疗结束后 30 天内。喘息本身并不意味着患者身体不稳定。
 - 因急性心肌梗死而住院，或在因急性心肌梗死出院后 30 天内。
 - 六分钟步行试验（成人适用）。
 - 气管切开术。
 - 气管切开的诊断及其初次置入日期。
 - 气管切开管理说明。
 - 呼吸机使用情况。
 - 呼吸机使用的诊断及其开始使用的日期。
 - 呼吸机处方说明：设置参数以及每日白天和夜间的使用时长。
 - 呼吸治疗病程记录。
 - 呼吸科会诊病历。
 - 胸腔穿刺（如适用）。

心血管系统（先天性心脏病、慢性心力衰竭、心脏移植、心律失常、动脉瘤等）。

- 超声心动图。
 - 稳定期的射血分数（EF）。
 - 心脏测量与心功能。
- 多普勒检查、血管造影结果。

- 动态心电图监测结果。
- 运动与负荷试验。
- 心导管检查。
- 手术记录。
- 心脏病症状。
- 在室内空气中的血氧饱和度。

消化系统（3岁以下使用胃管、消化道出血、肝脏疾病、肠道疾病、移植）。

- 影像检查报告（X线、超声、磁共振成像、计算机断层扫描）。
- 内镜和结肠镜检查报告。
- 体重、身高和体重指数（BMI）。
- 饲管（胃管）或肠外（静脉）营养（全胃肠外营养，TPN）。
- 相关实验室检查，如白蛋白、血红蛋白、总胆红素、肌酐和国际标准化比值（INR）。
- 胆汁淤积性肝病（CLD）评分。
- 用于评估脑病的脑电图（EEG）。
- 腹腔穿刺或胸腔穿刺（如适用）。
- 输血。
- 肝 / 胰 / 小肠移植。

泌尿生殖系统（慢性肾病、肾移植、透析、先天性疾病、肾病综合征）——

- 实验室报告——至少两套不同的实验室检查结果。
 - 第二套实验室检查必须在第一套之后至少 60 天，但不超过六个月。
 - 白蛋白、肌酐、国际标准化比值（INR）、尿液检查结果以及总胆红素报告。
 - eGFR（肾小球滤过率）。
- 肾活检报告。
- BMI、身高和体重。
- 肾移植。
- 透析记录 —— 初始治疗方案及预计持续时间。
 - 透析表 2728（如适用）。

血液系统（血液疾病、贫血、出血性疾病、骨髓疾病）

- 实验室报告（如血红蛋白等）。
- 凝血因子检测。
- 因该疾病导致的任何住院的情况。
- 需要输血。
- 为诊断该疾病所进行的确定性检查。
- 骨髓或干细胞移植。

皮肤疾病（烧伤、遗传性光敏感疾病、难以愈合的伤口）

- 为诊断该疾病所进行的确定性检查。
- 手术记录。

- 伤口持续时间、当前处理措施的记录及预后情况；急性加重的起病时间、持续时间和频率；治疗方案及预后。

先天性疾病（唐氏综合征、儿童先天性重大疾病）

- 基因检测。
- 核型分析。
- 具体功能受限情况。
- 面部及身体特征的描述。

神经系统（癫痫、中风、脑瘫、脊髓疾病、肌营养不良、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创伤性脑损伤、多发性硬化症、运动神经元疾病、帕金森病、脊髓灰质炎后综合征、持续性植物状态）

- 影像检查报告（CT、MRI、X 光）。
- 运动疗法或者物理疗法（PT） / 作业治疗方法（OT） / 言语治疗（ST）评估以及关于患者功能能力的记录。
- 神经系统检查（肌电图或脑电图）。
- 针对脑损伤、中风、神经系统或神经肌肉疾病、或脊髓疾病：
 - 血管损伤发生后至少三个月的证据，用于评估患者是否存在运动功能紊乱，或该疾病对患者身心功能造成的影响。
- 认知测试和发育能力。
- 患者的活动能力。
 - 辅助器具。
 - 平衡力。
- 癫痫发作
 - 用药方案。
 - 类型和频率。

精神与行为健康（自闭症、精神分裂症、抑郁症、智力障碍、焦虑症、强迫冲动性障碍（OCD）、创伤后应激障碍（PTSD），

- 心理评估以及关于精神障碍诊断、严重程度和症状，以及功能能力的记录。
 - 初次评估和诊断可以超过 12 个月，但必须包含过去 12 个月内关于严重程度和功能能力的最新病程记录。
- 当前的适应性、执行功能和认知功能。
- 来自学校的 IEP（个别化教育计划）/MDT（多学科团队）文件。
- 智力测试和智商测试。
 - 对于成年人：相关测试必须在 22 岁之前完成。

- 初次评估和诊断可以超过 12 个月，但必须包含过去 12 个月内关于严重程度和功能能力的最新病程记录。
- 以前和当前的治疗，包括心理治疗。
- 您就诊机构的行为健康病程记录。
 - 仅靠 ABA 记录是不够的。

癌症（淋巴瘤、白血病、视网膜母细胞瘤、神经母细胞瘤、实体器官肿瘤等）。

- 癌症的起源和范围，包括是否发生转移（扩散到身体其他部位）以及预后情况。
 - 确诊日期。
 - 病理报告。
 - 分期和分级。
 - 复发、再发、无法切除或无法手术。
- 影像学报告（MRI、CT、PET、X 光）
- 治疗。
 - 手术、化疗、放疗。
 - 对治疗的反应以及缓解日期（如适用）。
- 血液科 / 肿瘤科会诊病历记录及随访记录。
- 骨髓或干细胞移植。

免疫系统疾病（狼疮、艾滋病、免疫缺陷、结缔组织病、干燥综合征）。

- 全身症状或体征。
- 为诊断该疾病所进行的确定性检查。
- 实验室检查结果，CD4 计数。
- 活检及其他病理报告。
- 发作的起病时间、持续时间和发作频率。
- 干细胞移植（如适用）。
- 治疗及反应；如有住院请说明。